

限制及調節罌粟之種植，鴉片之生產、國際貿易、批發購售及其使用議定書草擬標準實施守則及說明；

二．請秘書長於委員會擬妥之後將此標準實施守則及說明分送各國政府請其在擬訂為實施該議定書所需之立法及行政措施時，儘量參照此項標準實施守則及說明。

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七三九次全體會議。

I

聯合國各機關對於限制及調節罌粟之種植，鴉片之生產、國際貿易、批發購售及其使用議定書規定之職責以及由此而生之財政負擔之承受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閱悉聯合國鴉片會議(一九五三年)決議案十七，
念及聯合國在麻醉藥品國際管制工作方面之職責，

認為聯合國鴉片會議(一九五三年)為限制及調節罌粟之種植，鴉片之生產、國際貿易、批發購售及其使用而通過之議定書中所訂辦法，屬於聯合國工作範圍之內，

一．建議大會，

(a) 准許聯合國各機關承受聯合國鴉片會議(一九五三年)為限制及調節罌粟之種植，鴉片之生產、國際貿易、批發購售及其使用而通過之議定書所派予之職責；

(b) 將本議定書列為管制麻醉藥品多邊條約之一以便依照大會決議案四五五(五)攤算此諸條約締約國而非聯合國會員國之國家對聯合國因麻醉藥品國際管制所負擔之費用之公平攤額；

二．提議依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丁)將本建議列入大會第八屆會臨時議事日程。

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七三九次全體會議。

五〇六(十六)．越南加入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九日公路交通公約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獲悉一九五三年五月十八日越南國外交部長為越南願為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九日在日內瓦所簽公路交通公約締約國事來函⁶⁹。

⁶⁹ 參閱文件 E/2453。

決議准許越南國加入為本公約締約國。

一九五三年七月七日，
第七一五次全體會議。

五〇七(十六)．梵蒂岡加入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九日所簽公路交通公約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獲悉一九五三年五月十六日梵蒂岡國務部為該國願為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九日在日內瓦所簽公路交通公約締約國事來信⁷⁰，

決議准許梵蒂岡加入為該公約締約國。

一九五三年七月七日，
第七一五次全體會議。

五〇八(十六)．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加入失蹤人死亡宣告公約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鑒於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表示⁷¹有意加入一九五〇年四月六日起在成功湖聽由各國加入之失蹤人死亡宣告公約，

決定請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加入該公約。

一九五三年八月五日，
第七五〇次全體會議。

五〇九(十六)．取得諮商地位之非政府組織代表前來會所問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獲悉秘書長為對於取得諮商地位之非政府組織代表前來會所問題應如何解釋會所協定事與美國進行談判所具報告書⁷²及其在一九五三年七月三十一日⁷³及八月一日之口頭陳述⁷⁴，

二．深信任何未決問題必能在會所協定規定之內迅獲圓滿解決。

一九五三年八月一日，
第七四五次全體會議。

⁷⁰ 參閱文件 E/2453。

⁷¹ 參閱文件 E/2495。

⁷² 參閱文件 E/2492。

⁷³ 參閱文件 E/2501。

⁷⁴ 參閱文件 E/SR.745。